

关于黑龙江省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9年1月14日在黑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黑龙江省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省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我的重要讲话及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考察我省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十二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安排部署,在省委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目标任务,有效执行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推进“三大攻坚战”,朝着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迈出了新步伐。

(一)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针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趋势变化,逐季开展经济运行监测分析,高度重视风险防控,力促经济平稳运行。初步预计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左右,虽然略低于预期目标,但稳的基本面没有变。

农业生产稳,粮食播种面积达到2.1亿亩,粮食总产量达1501.4亿斤,实现“十连丰”,稳居全国第一。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稳步推进,综合生产能力不断增强。

工业效益稳,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增长2.8%。1-11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0.1%,增幅同比提高8.3个百分点,利润总额同比增长30.8%。全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4%,高于全国平均水平4个百分点。

财政金融稳,全省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282.5亿元,同比增长3.2%;其中税收入980.7亿元,同比增长8.7%。全省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25486.6亿元,同比增长7.1%;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30326亿元,同比增长4.4%。

居民收入稳,全省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幅均明显高于GDP增速,分别增长6.4%和9%,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2%,城镇新增就业60.7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9%。

开放步伐稳,预计全省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36.9%,全年口岸货运量增长37.1%。对俄进出口总额预计增长65%,稳居全国第一。

(二)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实现新突破。

经过全省上下共同努力,一些多年想干的事干成了,为今后发展积攒了后劲、赢得了空间。

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陆续竣工,全省人民期盼已久的哈佳快速、哈牡客专通车运营,哈尔滨火车站改建投用,面貌焕然一新。哈尔滨机场新航站楼投运,年旅客吞吐量首次突破2000万人次,连续3年居东北首位,哈尔滨国际航空枢纽地位稳固确立。建成二级公路168公里,农村公路4654公里。哈尔滨地铁1号线三期工程完成。齐南—兴安等6项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成,通过扎鲁特—青州特高压直流通道外送电量26.7亿千瓦时。同江界江铁路大桥中方段基本完成、黑龙江界江公路大桥、黑瞎子岛口岸加快建设。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施工进展顺利。

重点产业项目相继开工建设,“油头化尾”实现重大突破,大庆石化炼油结构调整转型升级项目开工建设,将真正形成千万吨炼油、百万吨乙烯生产能力。神华宝清电厂一期项目、鸡西唯大石墨烯产业园、新和成生物发酵产业园、沃尔沃生产平台升级改造、伊品生物和9个玉米燃料乙醇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加快建设,龙江阜丰二期玉米深加工、宏运药业、九阳大豆油加工厂等项目相继建成投产。

创新驱动战略动能输出有效集聚,哈工大人工智能研究院和国家机器人创新中心组建成立,中国移动哈尔滨数据中心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哈工大科学工程加快建设,哈工程极地装备与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大科学项目开工,工业机器人、数控机床、电子通信、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产量均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发展新动能持续增强。哈工大刘永坦院士获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绥化国家级农业科技园区已经公示。

绿色生态产业快速壮大,“两座金山银山”品牌效应持续放大,非转基因、寒地黑土、绿色有机农产品品牌逐步叫响,“粮头食尾”“农头工尾”量级和层级同步提升,召开全省首届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全省旅游、全域旅游加快推进,大庆、齐齐哈尔获批国家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示范区,增强生态服务功能,编制碳汇经济发展规划,促进新兴产业板块加速形成。

(三)重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按照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预期安排,有力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三大攻坚战”扎实推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方面,召开全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会议,坚持结构性去杠杆,严厉打击金融违法活动,促进金融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建立政府性债务统计核查、风险预警等协调会商工作机制,做好债券置换工作,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

理和源头管控。精准扶贫方面,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民生第一工程,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改造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5.25万户,解决9.35万农村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受益人口达到349.3万人。17.2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超额完成15万人脱贫任务,在2017年5个国贫县、8个省贫县摘帽的基础上,又有10个国贫县申请摘帽。污染防治方面,召开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快生态文明建设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实施意见》等“1+N”文件体系,开展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等4个专项战役。全年完成造林117万亩。全面落实河湖长制,79个省控河流断面达到功能区水质目标要求。认真落实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整改任务,完成地市级地表型独立工矿区剥离办社会职能综合改革试点取得实质性进展。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完成16户省属国企公司混改任务,董事会建设、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试点取得成效。完成建龙北满特钢重组,产值增长2.6倍。开展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改组成立国有资本投资公司,组建交投、建投、旅投、农投、产投、金融、林投等7个省级产业投资集团。亚布力管委和黑瞎子岛管营体制得到理顺。农电企业划转改革顺利推进。积极做好驻省央企改革配套服务工作,中国一重、东北轻合金等“老字号”企业依靠改革焕发新活力。“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落实省委深化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积极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国务院取消下放事项全部有效落实,省级清理行权政权力1419项,累计取消和下放行政权力2402项,清理规范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322项,全部取消行政审批和省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持续开展“四零”服务承诺创建,出台省本级第一批“不见面、跑一次、网上办、马上办、就近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成立省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建立统一政务服务公开平台,着力打造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诚信守约的人文环境、绿水青山的生态环境。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理顺哈尔滨新区管理体制,制定《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意见》,对新区规划精准定位,促进哈尔滨发展重心由松花江南岸转向“揽江入城、两岸联动”,构建“一江居中、南北互动、两岸繁荣”发展格局。省级一次性下放给新区事权254项、市级下放事权284项,对185项行政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赋予新区省级相应事权。

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现代农业发展迈出新步伐,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提前一年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任务,农业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6.8%,全省农业科技贡献率达到67.1%,农作物良种应用实现全覆盖。开展黑土地保护行动,耕地轮作休耕面积1490万亩,农业“三减”高标准示范面积3500万亩,秸秆还田面积9771万亩。畜牧业标准化规模化养殖稳步推进,生鲜乳品质优势进一步确立,做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及时果断处置我省发生的疫情。成功举办首届农民丰收节、国际大米节,承办首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以市场化方式持续提升龙江农产品影响力竞争力,“五常大米”品牌的价位位列全国大米类第一。分类施策深入开展“大棚房”清理整治。农业农村改革稳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鲜食玉米、蔬菜、食用菌、马铃薯、高粱等高效作物面积近2000万亩,大豆种植面积达5351万亩,绿色有机食品认证面积8046万亩。全省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9.6万个,土地确权登记颁证超过90%,“两权”抵押贷款余额达229.1亿元,政策性农业保险面积1.21亿亩。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实施产业兴旺强县示范行动,全省新增26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和省级产业园达到45个,全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到2050家。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厕所革命”,完成6.58万户农村室内改厕,新建秸秆压块站453个,积极推动秸秆还田,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0%,通村公路畅通率达99.96%,行政村全部通光纤宽带,95%的行政村覆盖4G网络,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666个。

结构调整动能转换取得新进展。持续做好“三篇大文章”,1-11月,全省141户“老字号”规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7.5%,利润同比增长4.5%;1807户“原字号”规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2.1%,利润增长55.3%。全省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发展到1731家,产值增长13.8%。食品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8.9%,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增长8.9%。医药制造业增长10.4%。新动能加速聚集生成,支持高校及科研院所自主创新,全省转化落地高新技术成果432项,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1120家,增长20.5%,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预计增长11.2%。我省获19项2018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市场主体规模扩大,截至去年底达到226.9万户,同比增长7.6%,新登记市场主体增长7.3%,其中私营企业增长6.3%。民间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增长10%左右。前三季度非公经济同比增长6.1%。军民融合发展步伐加快,制定实施《黑龙江省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十三五”规划》《黑龙江省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融合发展实施意见》,全省参与军工配套的民营企业达42家,推进8家军工单位开放共享780余台(套)设备设施。哈飞研制的AC312E直升机完成试飞,哈一机全地形车获22项国家专利。圆满完成中国航天日主场活动和第十九届中国卫星导航学术年会,成功举办“航天军民融合助力龙江振兴”“北斗助力数字龙江”等系列活动。现代服务业持续发展,依托得天独厚的原生态优势,大力发展旅游、休闲、康养等产业,旅游产业加速升温,冰雪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重点航线、高铁沿线成为旅游热线,全年共接待国内外游客1.84亿人次,同比增长12%,实现旅游收入2253亿元,同比增长18%。康养产业加快发展,建设18个大城市参与的天鹅颐养联盟经济走廊城市合作机制,组建养老产业金融支持联盟,签约资金23亿元,来我省度假旅居的省外老年人超过200万人。体育产业带动作用增强,与北京奥组委、国家体育总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助力北京奥运。“赏冰乐雪”系列活动覆盖面不断扩大,吸引带动2500余万人参与。网络消费等现代消费更加活跃,全省电子商务交易额、网络零售额分别增长25%和40%。

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明显成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加大小煤矿整治和淘汰落后产能力度,淘汰关闭小煤矿245处,退出落后产能1483万吨。商品库存比同期减少161万平方米。减免退税669.6亿元。一般工商业电价降低10.2%,每度电降价8.5分,降低用电成本13.56亿元,直接交易电量116亿千瓦时,再降低用电成本6.6亿元。截至11月末,银行贷款利率下降1.49个百分点,东北三

省最低。体制机制改革取得重大突破,黑龙江北大荒农垦集团总公司、中国龙江森工集团、伊春森工集团挂牌成立,行政职能和办社会职能移交有序推进。龙煤集团改革深入推进,企业收入大幅增长。大型独立工矿区剥离办社会职能综合改革试点取得实质性进展。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完成16户省属国企公司混改任务,董事会建设、市场化选聘职业经理人试点取得成效。完成建龙北满特钢重组,产值增长2.6倍。开展国有资本投资公司试点,改组成立国有资本投资公司,组建交投、建投、旅投、农投、产投、金融、林投等7个省级产业投资集团。亚布力管委和黑瞎子岛管营体制得到理顺。农电企业划转改革顺利推进。积极做好驻省央企改革配套服务工作,中国一重、东北轻合金等“老字号”企业依靠改革焕发新活力。“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落实省委深化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积极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国务院取消下放事项全部有效落实,省级清理行权政权力1419项,累计取消和下放行政权力2402项,清理规范行政权力中介服务事项322项,全部取消行政审批和省级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持续开展“四零”服务承诺创建,出台省本级第一批“不见面、跑一次、网上办、马上办、就近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成立省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建立统一政务服务公开平台,着力打造高效透明的政务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诚信守约的人文环境、绿水青山的生态环境。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理顺哈尔滨新区管理体制,制定《支持哈尔滨新区改革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意见》,对新区规划精准定位,促进哈尔滨发展重心由松花江南岸转向“揽江入城、两岸联动”,构建“一江居中、南北互动、两岸繁荣”发展格局。省级一次性下放给新区事权254项、市级下放事权284项,对185项行政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赋予新区省级相应事权。

黑除恶专项斗争及各类专项行动,刑事案件发案总量和命案发案量分别下降4.8%、11.7%。扎实做好防汛抗洪工作,有效应对内蒙古跨境大火。专项整治重难点行业领域安全问题,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2.1%、6.9%。食品药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在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需重点解决的问题。一是固定资产投资下滑,低于预期目标,主要是重大项目储备和开工不足,需要加大补短板力度,全力扩大有效投资。二是消费需求放缓,需要新产业加速成长,强化消费支撑引领。三是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幅度收窄,与预期目标差距较大,需要进一步加快转方式调结构,促进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四是研究与试验发展(R&D)投入水平不高,与预期目标存在差距,需要强化科技研发投入,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五是出口降幅较大,1-11月,全省外贸出口263亿元,同比下降20%,需要进一步优化外贸结构,增强“走出去”能力。

二、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及主要目标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推进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重塑环境重振雄风的发力之年,做好2019年工作意义重大。

(一)总体要求

2019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考察黑龙江的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进高质量发展,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等重点工作。注重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落实好金融风险防控,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加强金融风险监管,防范化解银行不良贷款,查处逃废银行债务案件,加大对非法集资、互联网金融等问题的治理力度,结合扫黑除恶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套路贷”等违法犯罪,防范金融风险传导为社会风险。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理主体责任,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按计划化解隐性债务,坚决遏制违规新增债务,积极化解存量债务。有效解决我省国有企业负债率高问题,完善国有企业资产负债约束机制,降低企业负债率,增强企业活力。

2.聚力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注重与乡村振兴战略统筹衔接,强化精准施策,继续解决好“两不愁三保障”等突出问题。利用好产业扶贫政策,继续实施产业扶贫,扶贫项目要精准到户到人,建立产业扶贫增收长效机制。在农业产业扶贫上,推广复制“互助菜园”、“托牛入场”、转移就业、龙头企业带动、基地联结等扶贫模式。在电商扶贫上,不断提升电商平台水平,扩大有效覆盖,实现买和卖结合,推动电商行稳致远。

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围绕原生态保护,严格执行已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加强扎龙湿地、东北虎豹公园等重点保护区建设,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主动融入西部生态经济带。围绕蓝天保卫战,制定“气化龙江”规划,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行业分类施策,推动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加快形成覆盖全境的农业服务体系,为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发挥应有作用。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工作,促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4.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好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会战,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加快推进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工作,编制农村垃圾分类处理规划,开展10个县、59个乡镇、189个村垃圾治理试点。再解决1966个村屯、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90%以上。完成危房改造7万户,改造室内卫生厕所12.8万户。加快补齐“水电路讯房”等基础设施短板,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再建农村公路4000公里,实现750个村通村路硬化。

5.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切实做好大小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黑瞎子岛等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国家重大工程。释放森林、湿地和草原生态功能,探索培育碳汇市场。开展对市地经济统一核算,编制全省资产负债表和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账户。扎实推进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建设。落实黑土地保护措施,通过深松整地、秸秆还田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结合,提高耕地质量,有效探索秸秆还田禁烧及综合利用,完善哈大绥区域重污染天气应对联防联控机制,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围绕碧水保卫战,高标准完成水源地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好水环境专项整治行动,保障饮用水安全。

6.巩固提升实体经济。切实做好大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黑瞎子岛等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国家重大工程。释放森林、湿地和草原生态功能,探索培育碳汇市场。开展对市地经济统一核算,编制全省资产负债表和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账户。扎实推进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建设。落实黑土地保护措施,通过深松整地、秸秆还田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结合,提高耕地质量,有效探索秸秆还田禁烧及综合利用,完善哈大绥区域重污染天气应对联防联控机制,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围绕碧水保卫战,高标准完成水源地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好水环境专项整治行动,保障饮用水安全。

7.全面深化农村改革。落实强农富农各项政策,深化土地制度、粮食收储制度等改革,加快把改革成果转化为核心建设、农民就业和税源增加。推进土地确权成果转化,允许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担保融资,加快推进农房地一体的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积极发展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新型职业农民2.7万人。扩大国家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加快推进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完善农业信贷担保体系,扩宽政策性保险覆盖面。深化供销合作社改革,加快形成覆盖全境的农业服务体系,为降低农业生产成本发挥应有作用。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工作,促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8.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好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会战,整体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加快推进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工作,编制农村垃圾分类处理规划,开展10个县、59个乡镇、189个村垃圾治理试点。再解决1966个村屯、120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90%以上。完成危房改造7万户,改造室内卫生厕所12.8万户。加快补齐“水电路讯房”等基础设施短板,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再建农村公路4000公里,实现750个村通村路硬化。

9.巩固提升绿色发展优势。切实做好大小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黑瞎子岛等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和修复。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国家重大工程。释放森林、湿地和草原生态功能,探索培育碳汇市场。开展对市地经济统一核算,编制全省资产负债表和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账户。扎实推进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建设。落实黑土地保护措施,通过深松整地、秸秆还田和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相结合,提高耕地质量,有效探索秸秆还田禁烧及综合利用,完善哈大绥区域重污染天气应对联防联控机制,确保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围绕碧水保卫战,高标准完成水源地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好水环境专项整治行动,保障饮用水安全。

10.巩固“三去一降一补”成果。重点在“破、立、降”上下功夫,持续淘汰落后产能,加速化解过剩产能,按照行业分类,坚决完成小煤矿关闭和退出落后产能任务,严格按照标准检验验收,做到真关真管真淘汰。加快“僵尸企业”处置和市场出清,做到摸清底数、精准分类、因企施策,利用好国家出台的相关优惠政策,加快出清步伐。进一步降低企业负担,逐项列出企业成本清单,加快构建多式联运物流网络,落实国家对物流企业和车辆减税降费等政策,落实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降低制度性成本,让企业轻装上阵。

11.加快培育壮大新动能。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开展好新一轮“科技型企业三年行动计划”,新生成一批科技型企业。启动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支持企业自建或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组建科技创新基地,做大做强一批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鼓励有条件的科技园区建设加速器。推进人工智能、石墨烯、3D打印、轻量化制造、生物疫苗等重点领域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推动企业与哈工大、哈工程、哈兽研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促进高新技术成果省内落地转化与产业化。在哈尔滨新区开展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试点。搭建科技与金融对接平台,用好多层次资本市场,促进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在科创板等资本市场上挂牌。推进省属科研院所改革,推广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分配政策。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推进佳木斯、牡丹江国家级高新区创建。注重培育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大智移云”新一代信息技术、电熔结晶镁新材料、机器人、清洁能源装备、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以数字化(智能)车间建设为抓手,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下转第七版)